证券代码:300516　证券简称:久之洋　公告编号:2022-004

湖北久之洋红外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80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9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久之洋	股票代码	3005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磊	杨岸	
办公地址	武汉市江夏区庙山开发区明泽街9号	武汉市江夏区庙山开发区明泽街9号	
传真	027-59601202	027-59601202	
电话	027-59601200	027-59601200	
电子信箱	market@hbjz.com	343484330@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红外热像仪及以红外成像为核心的系统集成光电产品

公司自主研发生产全系列红外热像仪,涵盖:短波、中波、长波、扫描、凝视、制冷、非制冷、单兵、系统化等产品。积极推进以主流红外传感器为主的红外产品的应用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掌握光学稳像补偿的核心技术,具备凝视稳定成像和周视清晰成像能力,主要用于获取特定视场红外图像和周视全景红外图像,此类红外传感器已在多个平台、多型光电设备上推广应用。

依托红外成像技术优势,公司在红外成像光谱领域持续投入,陆续承担了多项红外成像光谱的研究任务。红外成像光谱技术在军事和民用有着极为广阔的应用前景。在军事方面,可进行红外光谱侦察,发现可见光所不能发现的军事目标,并根据目标的特征判别目标的属性。在民用方面,它可以用于天文物理、地球科学研究、海洋环境安全监测、有害气体监测。

凭借完备的红外、激光、光学等自主核心技术优势,研制开发以红外为核心,集侦察、测距、定位、定向等多功能于一体的系列化多功能观测仪。

(2)激光类业务

公司专注于信息激光并有限拓展能量激光。信息激光方面,公司专注于激光器和军用激光应用技术研究。公司突破了铒玻璃激光器、光纤激光器、固体激光器等新型激光器的核心关键技术,掌握了相应的产品制造工艺,以激光测照需求为牵引,深入开展军用激光应用技术研究,在激光测距和激光照射领域持续发力,开发了系列化产品。能量激光方面公司跟踪皮秒激光技术的应用与发展,以激光光源为基础,聚焦远程激光照明设备的应用研究,公司在激光应用领域耕耘多年,技术积累丰富,已形成系列化多脉冲激光测距技术,突破了TEC、小TEC、多波长组合等多种激光器体制,产品覆盖激光测距、激光照射、激光告警、激光通信、激光对抗等。

(3)光学元件及膜系镀制业务

先进光学加工制造技术一直是公司的核心技术之一。公司具备可见光、近红外、中波红外、长波红外、各型激光等全波段光学系统的设计和制作能力,现已完成先进光加能力建设,已形成传统光学与现代光学制造相结合的光学零件研制和生产格局,实现了离轴多反、同轴折反共孔径光学系统,超长焦距、大变倍比光学系统的全流程自制。公司光学零件数字化加工制造覆盖从φ5mm-φ350mm的各类光学平面镜、棱镜、球面透镜及一些特殊的非球面光学元件加工。光学镀膜技术和条件处于国内先进水平,膜系具备从紫外到红外波段的增透膜、反射膜、分光膜、滤光膜等常用光学薄膜和ITO膜、类金刚石膜、电磁屏蔽膜等特殊功能薄膜的研制和生产能力。特别是类金刚石薄膜、中波和长波红外光学薄膜等具有光学性能好、耐恶劣环境能力强、使用寿命长等优点。

(4)星体跟踪器业务

光学星体跟踪器是以自然星体和人造星体(统称天体)为信标,通过收集天体在可见光或射电波段辐射的能量,经天体成像、自动跟踪、目标提取和识别、坐标矢量计算之后,输出光学星体跟踪器装载平台所需的高精度测量数据,属于姿态测量和航向定位器件。其具有全自主、全天时、小型化、测量精度高且误差不随时间积累等特点。星体跟踪器作为一种独立、隐蔽性高、抗干扰能力强的高精度自主式导航产品,在军民用导航领域中均占有重要地位。公司的系列光学星体跟踪器产品应用环境涵盖大气层内、大气层外,光谱范围包括可见光、近红外等波段,工作模式涵盖单天体、多天体识别、多传感器组合。产品覆盖多种航行应用平台,已经被广泛应用,市场占有率国内领先。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526,335,624.30	1,498,077,154.48	1.89%	1,220,563,53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92,114,796.60	1,132,560,271.25	5.26%	1,077,021,494.57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729,095,959.70	722,748,579.21	0.88%	572,701,05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094,525.35	68,138,776.68	14.61%	62,280,70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337,667.33	59,423,128.59	23.42%	56,934,25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47,155.70	273,256,832.82	-116.45%	88,986,522.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39	0.3785	14.64%	0.34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39	0.3785	14.64%	0.34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4%	6.17%	0.57%	4.8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6,596,209.44	171,104,057.90	217,066,684.23	224,329,008.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67,244.07	20,642,170.28	12,892,641.99	31,192,469.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79,763.46	17,567,522.46	12,404,667.54	29,985,71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417,480.56	-54,363,241.86	-123,181,015.17	277,014,581.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64,64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5,56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2,494,930,875	7,567,853,802	40.10	2,494,930,875	无	-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3,000	4,701,279,905	24.91	517,677,777	未知	-	境外法人
上海吉道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0	589,041,096	3.12	589,041,096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0	502,767,895	2.66	0	无	-	国有法人
DELTA AIRLINES INC	0	465,910,000	2.47	0	无	-	境外法人
上海劲程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0	465,838,509	2.47	0	质押	285,838,509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0	457,317,073	2.42	0	无	-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429,673,382	2.28	0	无	-	国有法人
上海均瑶(集团)有限公司	0	311,831,909	1.65	311,831,909	质押	311,831,909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0	273,972,602	1.45	273,972,602	无	-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东航集团拥有东航金控100%的权益;HKSCC NOMINEES LIMITED持有的4,701,279,905股中,2,626,240,000股由东航国际以实益拥有人的身份持有,而中国东航集团则拥有东航国际100%权益。均瑶集团是吉祥航空的控股股东,HKSCC NOMINEES LIMITED持有的4,701,279,905股中,546,769,777股由吉祥香港以实益拥有人的身份持有,而吉祥航空拥有吉祥香港100%权益。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有关联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2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2.4.3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年利率(%)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2东航01	122241	2023年3月18日	48	5.05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东航01	136789	2026年10月24日,若本期债券的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2021年10月24日。	0.00851	3.03
	16东航02	136790	2026年10月24日	15	3.30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9东航01	155618	2024年8月20日	30	3.60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东航01	163475	2023年4月28日	20	2.39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1东航01	175802	2031年3月12日,若本期债券的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3月12日。	30	3.96
	21东航02	175803	2027年3月12日,若本期债券的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3月12日。	60	3.68
东航海外(香港)有限公司韩元债券	-	KRB3444019C5	2022年12月6日	韩元3000亿	2.40
东航海外(香港)有限公司新元债券	-	ISIN代码:XS2343214040	除非事先赎回,或购买和取消,债券将在2026年7月内或最接近2026年7月的付息日按本金金额赎回。	新加坡元5亿	2.00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2东航股SCP003	012280259.IB	2022/4/15	30	2.23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2东航股SCP004	012280333.IB	2022/7/19	10	2.20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2东航股SCP005	012280386.IB	2022/4/22	40	2.11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22东航股SCP006	012280412.IB	2022/4/29	30	2.11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2东航股SCP007	012280680.IB	2022/5/25	30	2.00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22东航股SCP008	012280713.IB	2022/5/26	30	2.00

2.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1年3月18日,公司支付自2020年3月18日至2021年3月17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1年10月25日,公司支付自2020年10月24日至2021年10月23日期间的利息。品种一2021年10月25日回售14.99149亿元,债券余额为0.00851亿元。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1年8月20日,公司支付自2020年8月20日至2021年8月19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1年4月28日,公司支付自2020年4月28日至2021年4月27日期间的利息。
东航海外(香港)有限公司韩元债券	2021年12月6日,公司支付自2020年12月6日至2021年12月5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日元信用增强债券	2021年3月16日,公司支付债券本金及自2020年9月17日至2021年3月16日期间的利息。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十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十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十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三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十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十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十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十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十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十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已完成付息兑付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已完成付息兑付

2.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债券名称	信用评级机构名称	信用评级级别	评级展望变动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AAA	维持稳定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AAA	维持稳定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AAA	维持稳定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AAA	维持稳定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AAA	维持稳定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AAA	维持稳定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AAA	维持稳定
16东航股MTN002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AAA	稳定
19东航股MTN001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AAA	稳定

2.6 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百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80.84	79.85	0.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541	-12,678	不适用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5	0.05	-
利息保障倍数	-1.86	-1.95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年经营情况

2021年,全球经济仍在复苏进程中,受德尔塔、奥密克戎等变异病毒蔓延扩散的影响,复苏动力减弱。由于疫苗接种、特效药物研发,以及政策支持有效性的差异,各国经济复苏有所分化。我国总体疫情形势保持相对平稳,但仍呈现局部集团式多点散发态势。我国经济发展和疫情防控保持全球领先地位,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但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

疫情对全球航空业的冲击仍在持续。根据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2021年10月发布的报告,全球航空业2021年预计净亏损将达到518亿美元。疫情持续演变、不断反复,对中国民航业影响的深度和持续性超出预期。

面对纷繁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奋力拼搏,统筹推进安全运行、生产经营、疫情防控、改革发展、社会责任等各项工作。2021年,公司完成运输总周转量130亿吨公里、旅客运输量7,909万人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671.3亿元,较2020年分别增长115%、60%、14.5%;受国际油价上涨等因素影响,营业成本较2020年增加人民币024.4亿元;公司2021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2.1亿元,相比2020年增亏人民币38亿元。

她终将安全工作放在首要位置

公司始终将安全工作放在首要位置,2021年全年安全飞行175.5万小时、起落75.6万架次,分别同比增加13.2%和12.4%。

公司持续加强安全管理、制定完善运行管理、网络安全等手段,推进“安全管理、生产运行、飞行训练、机务维修”四个体系的建设和完善,对重点单位、重点领域进行安全督导检查;持续加强制度建设,出台《安全生产管理办法》《高高原机场运行安全管理规定》等手册,修订《安全管理手册》《地面安全管理手册》等规章制度;持续排查隐患问题,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2021年组织安全审核186次,现场检查1,263次,专项检查22次;持续推进三基建设,宣贯新《安全生产法》,重点强化飞机、机务系统一线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和作风建设;持续做好安全培训,全面启动飞行员全生命周期(PLM)项目,提升飞行队伍的安全管理能力,夯实机务维修、运控系统人员相关技能。

统筹恢复生产经营

在复杂严峻的形势下,公司攻坚克难,积极在航网布局、收益管控、产品营销等方面提质增效。

优化航网布局。作为中国民航唯一的京沪双主基地航司,公司进一步打造上海北京“两地四场双核心枢纽”高品质航班网络,持续加大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的运力投放;进一步打造京沪、沪广、京穗等快线,提高宽体机投放比例;充分利用公司在国内、西北市场的枢纽优势,加密华东、西南、西北等快线及准快线数量;围绕区域发展战略,公司顺利完成成都天府机场、青岛胶东机场基地设权转场投运。

强化收益管控。公司密切关注各地疫情形势和市场客源恢复情况,匹配市场需求与运力供给,通过加密高收益航线、优化低收益航线稳定收益水平;强化销售激励机制,国内市场两舱客券人数和收入分别同比上升19.2%和30.1%;充分利用国内航线客票运价改革政策,全年上调158条航线的经济舱公布运价;积极扩展与境内外航司合作,新增与川航、吉祥、夏航等航司超过1,100个代号共享合作航班,加强与流航航、达美航空等境外航司合作互售,促进收益提升。2021年,公司客公里收益水平同比增长7%。

提升营销能力,公司持续提升集团客户销售能力,集团客户销售收入同比上升超过40%;持续优化作推广优选渠位置,预付费行李、贵宾室优享等辅营产品,着力提升辅营收入;在航旅领域持续创新,推出“前程万里”、“引擎人计划”等产品,针对不同客户购票需求,灵活运用营销政策,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改善经济效益。

加强客货联动。公司密切跟踪疫情期间客货运市场需求的变化,强化客运和货运的联动,把握货运需求增长的机遇,通过加强与控股股东中国东航集团旗下东航物流的合作,加大非常规客机班运投入,2021年共执行非常规客机班近5,306班,非常规客机班近及腹舱收入合计人民币83.1亿元,同比增长69%。

毫不松懈抗好疫情防控

公司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围绕“履行社会责任、旅客服务保障、员工关爱防护”三条战线,严格执行“四指定”、“四固定”、“两集中”的相关要求,科学精准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扎实推进疫情防控。公司严格落实“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人物同防”相关要求,做好航空器及生产车辆等消毒杀菌工作,加强旅客登机前的疫情防控检查和提醒,确保旅客在空中和地面的运输安全,强化旅客服务保障,公司上线部分国际航班“健康通行”服务,加速国际出港旅客通关速行;在疫情期间首创“易享通”产品,实现“无感便捷退票”,解决了旅客因疫情影响临时变更出行计划的退票顾虑。加强员工关爱防护。严格落实机组人员隔离管控,关爱隔离员工和驻外人员,为员工解决实际困难。

持续提升服务体验

提升服务品质,实现运行全流程监控,提升航班正常率为88.6%,高于全民航平均水平;推出“东航,早上好”“东航那杯茶”等特色餐饮,为旅客提供便捷和多样化的餐饮服务;升级“空铁联运”产品,进一步扩大联运网络覆盖面,提升旅客APP操作体验;设立“一站式”服务值机区,便利老年人出行的“爱心服务区”,为旅客带去细致入微的全新体验;开展“医师联盟”合作项目,组建空中医疗志愿群队伍,为旅客安全出行保驾护航。

推进服务创新,聚焦“无接触、无低化、无聚集”的智慧出行新模式,旅客可通过微信小程序等方式自助办理值机、健康申报、登机等流程,有效提升出行效率;上线“东方万里行”全新会员体系,打造以客户为核心的服务平台,实现积分从里程制向收益制转变;升级“空地互联WIFI”,公司成为首家使用亚太6D卫星网络、率先开启中国大区网时代的航空公司;推出“一步到位”产品,实现购票、选座与值机一次完成,让航空出行体验更美好、更便捷。

公司常旅客会员持续增长,截至2021年12月末,公司“东方万里行”常旅客会员人数已达到4,815万人,同比增长6.5%。

扎实推进改革发展

公司坚持目标引领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全面深化改革、跳发企业活力。

推进国企改革,以改革三年行动为重点,围绕机制建设、任务部署、巩固推进、细化落实开展工作,全年完成既定重点改革任务目标,完善公司治理,公司强化公司及下属子企业董事会建设,完善外部董事履职支撑体系,推行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激发公司活力。推动数字化和科创建设,公司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出台“十四五”信息化规划和科技创新规划,完善科研运营管理机制、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搭建项目孵化、研发和转化于一体的全流程科创平台。

持续强化精细管理

公司强化精细管理,进一步提高运行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节油管控精细化。公司根据“从源头减轻飞机重量,减少加油耗油,倡导绿色飞行,优化飞机性能”的指导思想,创新节油管理措施,首创餐食机供品重量数据动态推送,公司通过控制餐供品等举措累计动态减重2.8万吨。可用吨公里油耗连续四年下降,近四年累计节油约39万吨。

财务管理精细化。深化业财融合,搭建业财一体化数据分析平台,实现业务数据与财务数据共享,实现提质增效人民币20.7亿元;优化资源配置,提升预算管理、精细核算、飞机融资管理等财务管理手段。合规高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融资约人民币108亿元,增强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顺利完成发行公司债券人民币90亿元,累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人民币390亿元,保证现金流充裕和资金链稳定。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主动服务社会经济发展,彰显企业使命担当。

落实绿色发展战略。公司始终坚持“绿色飞行、科技环保”的生态发展理念,通过优化机队结构、节油管控、开展新技术应用等方式提升燃油效率,减少碳排放,辅助动力装置APU替代率达到99.9%;推进市场化碳减排机制,持续参与上海市、全国及欧盟等市场的碳交易工作;执飞我国首班全生命周期碳中和航班,在13条国内精品航线上执行约516个航班;发布《“碳达峰、碳中和”上海企业共同行动宣言》,为行业低碳发展树标杆。公司连续两年获评国际指数明晟(MSCI)ESG A级,开列全球行业第一。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圆满完成第十四届全运会、第四届进博会、北京冬奥会等重大服务保障任务。公司推进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通过开展产业振兴、人才振兴、医疗帮扶、消费帮扶等方式,积极贡献力量,公司被授予“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称号。

2022年经营计划

全球疫情仍在持续,世界经济复苏动力不足,大宗商品价格高位波动,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全球国与国之间经济复苏分化,航空业的发展面临着多重不确定性。一是疫情发展的不确定性,新冠毒株变种、海外疫情反弹、国内零星散发和局部聚集性疫情时有发生。二是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2022年世界经济有望保持恢复性增长,但全球货币政策、地缘政治影响加剧,经济全球化遭遇逆流。三是行业形势的不确定性,短期疫情反复会对服务消费乃至国内经济造成一定冲击,市场呈现“慢复苏”的态势。

2022年,公司将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保安全、稳经营、优服务、推改革、强管理、提相当。

全力抓好安全运行

公司将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李克强总理批示精神,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严格落实安全责任,矢志践行安全使命;全面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全面加强生产运行各环节风险管控;进一步加强制度体系建设,推动“三基”工作与SMS(安全管理体系)等体系深度融合;加强员工队伍关心关爱,确保队伍稳定;采取有力举措,确保公司安全生产平稳有序。

努力改善经营效益

公司将做强做大枢纽和重要城市的对飞航线,优化航网协同,提升航网质量,巩固和提升点市场份额;密切跟踪疫情形势和客流变化,动态调整市场机型配置,做好供给端、需求端双向调节;加强客运和货运的联动,深化航空和铁路的合作,积极融入上海世界级航空枢纽建设;加强集团客户拓展,做大新分销能力NDC平台流量;持续加强产品、渠道创新,增强线上的销售能力,更加精准把握全年重大会展等活动商机。

从严从紧防控疫情

公司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强化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毫不松懈抓好疫情防控;加强对航空运输全流程防疫管控,完善国际航班保障的闭环管理;加强对旅客乘机全过程的防护和提醒,加强对员工隔离期间的关心关爱;加大内部监督检查力度,严格落实各项防疫管控要求。

稳步提升服务质量

公司将深化落实高质服务要求,提升服务质量,做优东航全服务航空母品牌,做强中国联航经济型航空子品牌,做大上航独立子品牌;严格落实空地一体化要求,聚焦航班保障、行李运输服务,全渠道追改服务等,提升服务品质;做好智慧服务和数字出行,提升服务便捷性。

持续推动改革创新

公司加强董事会规范运行,完善董事会授权机制,进一步落实董事会职权;深化改革专项工程,扎实推进科改示范企业的改革;持续做好数字化转型,推进“十四五”信息化规划和科技创新规划落地;深化组织机构改革,推进营销服务系统改革、客户和运行中心改革,调整管控结构,加强联动,优化工作机制,提升效率。

全面提升精细管理

公司提升精细运行管控水平,提高空管协调能力和生产指挥效率,加强航班动态处置能力;提升精细财务管理水平,深入推进业财融合,进一步降本增效;提升合规和风险管理水平,完善合规管理和风险防控工作机制,积极应对疫情境外输入风险、经营风险、流动性风险、网络安全风险等。

积极履行企业担当

公司牢记企业的使命和担当,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毫不松懈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为社会经济发展贡献东航力量;部署公司“双碳”战略,坚持绿色低碳发展,统筹推进“双碳”工作;持续推进云南沧源、双江两县等对口帮扶地区乡村振兴,努力实现共同富裕。

3.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应当按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2-012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19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19次会议,经监事会主席郭丽君召集,于2022年3月30日在东航之家召开。

参加会议的监事确认会前均已收到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丽君主持,监事方照亚、周华欣出席了会议。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已达法定人数,会议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要求,审议了会议议案,经一致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本议案相关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该议案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意将本议案相关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2022年度国内和国际财务报告审计师及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聘任程序符合法律、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本议案相关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债券的一般性授权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授权内容及授权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将本议案相关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本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编制内容全面、完善外部需审规顺实事求是,作出的结论客观公正,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将本议案相关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出售部分航空地面设备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各方遵循平等互利、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报告》。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2021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本公司2021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同意将本议案相关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债券的一般性授权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本次发行有关事宜的授权内容及授权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将本议案相关事项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对东航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度述职报告》。

会议还以书面方式审议了《公司2021年度法治工作报告》、《公司2021年度合规管理报告》和《近期上市公司监管动态汇总摘要》。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2-013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2021年度,德尔塔、奥密克戎等变异病毒在全球蔓延扩散,国内零星散发和局部聚集性疫情时有发生,国际油价持续上涨,地缘政治影响加剧,对航空业带来的巨大冲击超出预期,公司经营业绩遭受严重影响。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利润分配需要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需当年实现盈利。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为亏损且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本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2022年第2次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公司2021年度不实施现金分红,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1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及有关情况说明

2021年度,德尔塔、奥密克戎等变异病毒在全球蔓延扩散,国内零星散发和局部聚集性疫情时有发生,国际油价持续上涨,地缘政治影响加剧,对航空业带来的巨大冲击超出预期,公司经营业绩遭受严重影响。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22.14亿元,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

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利润分配需要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实施现金分红需当年实现盈利。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为亏损且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综合考虑公司的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利益,本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30日召开董事会2022年第2次例会,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股东回报、盈利状况及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等情况;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做出的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中